

普宁市2023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普宁市广太镇人民政府		资金主管 部门	预算股		
基本信息	财政供养人员数	83	下属二级单位数			
预算整体情况	财政支出分类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1,224.09944	财政拨款	2058.81944		
	项目支出	834.72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在今年整体收支预算内,确保完成:1、经费足额及时下达,人员正常活动,单位正常运转,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任务;2、组织指导各业生产,促进乡镇经济发展;3、灾害防治、安全生产、森林防火实现“零发生”。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序号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金额(万元)		
	1					
	2					
	...					
其他需完成任务	序号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金额(万元)		
	1	2023年村两委干部补贴	用于村两委干部生活补贴	372.54		
	2	2023年社区两委干部补贴	用于社区两委干部生活补贴	10.5		
	3	2023年村办公经费	用于村日常办公,正常开展相关工作	172.2		
	4	2023年社区办公经费	用于社区日常办公,正常开展相关工作	6.2		
	5	2023年村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用于村党组织服务群众相关支出	88.2		
	6	2023年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用于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相关支出	3		
	7	2023年村(居)两委干部养老保险	保障村(居)干部正常参加养老缴费	70.0416		
	8	2023年村居综合服务站代办员工资及社保缴费	确保代办员工资正常发放及缴纳社保,正常工作	78.0384		
	9	乡镇专职消防队公用经费	根据普消安委[2022]7号《关于2023年度乡镇专职消防队财政预算调整的通知》,用于乡镇专职消防队公用经费,保障消防队正常运转。	26		
	10	党校教育培训经费	保障基层党校党建工作正常运行,开展教育培训,着力提升基层党员干部党性修养,培养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	6		
11	部门办案经费和补充经费	将部门单位非税收入纳入一般公共预算后年中由综合股拟办呈批统筹安排用于部门办案经费和补充经费,确保相关工资有序开展。	2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解释	对比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足额下达率	经费足额下达率		≥100%	百分比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经费及时下达率	经费及时下达率		≥100%	百分比
	成本指标	培训等经费	培训等经费		≤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府服务职能增强	政府服务职能增强		≥20%	百分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居)民满意度	村(居)民满意度		≥95%	百分比

填报要求：1. 本表统计范围包括主管部门和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据；2. “总体绩效目标”应体现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的关联性，可进行分点表述，总字数不得低于50字；3. “项目支出”的预算金额应等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和其他需完成任务的拟投入金额汇总数。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审核意见：  审核通过
	审核人：杨斯涵      股室负责人：创鸿王
绩效评价股审核意见	审核意见：  同意
审核人：李娟      股室负责人：邱小芳	2023年3月7日



填报人：黄金煌

单位负责人（签名）：刘超

单位盖章：

注：本表一式三份，经财政部门审核后，单位自存一份，资金业务股室、绩效评价股各存一份。